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 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追查令

2019 (第0018号)

被追查人姓名: 杨丹蓓

所在单位名称:中国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公安局国保支队

职务: 支队长

涉案相关责任人: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公安局国保支队副支队长 李学军,黑龙江省牡丹江市阳明分局铁岭河社区警务大队副队长 朱澄华,黑龙江省牡丹江市阳明分局铁岭河社区警务大队队长 于鲲,以及参与 迫害的涉案相关责任人。

涉及案情:

你于2019年6月21日,参与或参与指挥非法抓捕被害人中国黑龙江省牡丹江市法轮功学员董淑艳、郭淑珍、张玉华,被害人现在被非法关押。

法轮功属于信仰范畴,受国际人权法和中国宪法的保护。你的上述迫害行为涉嫌触犯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第六条群体灭绝罪、第七条危害人类罪,同时违反中国宪法第三十六条。本组织将对你介入本案的情况启动追踪调查。现将追查令发送给你和相关人员及部门。

本追查令送达30 天后,如果被追查人仍未停止犯罪,释放被害人,本组织将发布《追查通告》,全面 启动调查程序,对被追查人所涉嫌的罪行,进行追踪调查,收集证据,包括本人及家人名下在国内国外 的资产,以备赔偿。所有证据在提起诉讼时,将提交特别刑事法庭。

如果被害人证实,被追查人已经停止迫害犯罪,追查程序将终止。

本追查令发送时间: 2019年6月28日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追查国际)

举报电话: 347-448-5790; 传真: 347-402-1444

举报邮址: P.O. Box 84, New York, NY, 10116, USA

举报网址: https://www.zhuichaguoji.org/node/3387, http://zhuichaguoji.org

附带说明: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简称:追查国际),成立于2003年1月20日,在全球范围内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 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追查原则是: 谁犯罪谁承担, 所有在组织、单位、系统名义下所犯罪行最终将落实到个人承担。任何执行"命令"的托词都不能作为豁免的理由, 所有参与者必须承担个人罪责。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 必将追查到底。

《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属于普遍管辖权。国际刑事法庭对于拒绝参加的国家的被告,强制行使管辖权。

案情摘要:

2019年6月21日,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公安局国保支队警察通过电话窃听、摄像头跟踪监控等手段,非法抓捕了黑龙江省牡丹江市法轮功学员董淑艳、郭淑珍、张玉华,并非法抄家。

目前三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刑事拘留,关押在牡丹江市第二看守所。

牡丹江市阳明分局铁岭河社区警务大队队长于鲲、副队长朱澄华配合市局国保支队接手此案,进行枉法 构陷。

董淑艳的亲属去公安局要人,遭到东安分局警察的恐吓威胁。

涉案主要责任单位责任人: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公安局国保支队支队长 杨丹蓓: 0453-6282633, 0453-6282526, 13945309336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公安局国保支队副支队长 李学军: 0453-6282637, 0453-6282639, 13945343051, 15504530351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阳明分局铁岭河社区警务大队队长 于鲲: 15504532088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阳明分局铁岭河社区警务大队副队长 朱澄华: 15504532073, 13946344006